

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●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公司大股东、董事长钱文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8,923,72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3%，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大股东、董事长钱文龙先生，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窗口期不减持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、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 10,000,000 股本公司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.1%（若此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）。本次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等方式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；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。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收到公司大股东、董事长钱文龙先生的《关于拟减持股份的告知函》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名称：钱文龙

2、股东持股数量、持股比例、所持股份来源：

钱文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8,923,72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3%，股份来源于公司 2011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产生的

股份。

3、过去 12 个月内钱文龙先生未实施过减持股份的行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1、减持原因：钱文龙先生自身资金需要。

2、减持股份来源：公司 2011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。

3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方式

4、减持期间：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。

5、减持数量及比例：减持不超过 10,000,000 股本公司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.1 %（若此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），本次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等方式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；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。

6、减持价格区间：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7、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

截至本公告日，钱文龙先生严格遵守了其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，本次拟减持事项不违反此前已披露的相关承诺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钱文龙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；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钱文龙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。

3、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公司将督促钱文龙先生严格遵守股东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25日